

福建省监狱系统

竞价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福建省建新医院供应室外包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FJGCWSJJ-FS-2023-101-1

采 购 人：福建省建新医院

采购机构：（福建国诚招标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价邀请	1
第二章	竞价须知	7
第三章	竞价内容及要求	136
第四章	采购合同	203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74

第一章 竞价邀请

本项目属于福建省监狱系统集中采购目录外、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的货物（服务、工程）采购项目，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福建省建新医院）对（福建省建新医院供应室外包服务项目）进行竞价采购，现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提交密封的响应文件，具体要求如下：

1. 项目编号： FJGCWSJJ-FS-2023-101-1

2. 项目名称：福建省建新医院供应室外包服务项目

3. 竞价货物名称、数量及主要技术规格售后服务要求等详见“详见竞价采购一览表”。

4. 获取竞价文件：

4.1 获取竞价文件时间：2023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2 日（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每天上午 8:30~12:00，下午 14:30~17:30（北京时间）。

4.2 获取竞价文件地点：福州市鼓楼区古田路 107 号中美大厦 24 层。

4.3 获取竞价文件方式：现场获取、邮件获取或下载获取。在竞价公告规定的时间内，潜在供应商可向采购人或受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发布公告网站获取本项目竞价文件：

（1）现场获取：到竞价公告列明的获取竞价文件地点现场获取，填写《竞价文件报名登记表》并按竞价公告要求（如有）提交相应文件后受理。

（2）邮件获取：83393301@163.com

①填写竞价文件报名登记表；

②按竞价公告规定报名，并将竞价文件报名登记表、竞价公告要求提交的相应文件（如有）扫描后用邮件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邮箱 83393301@163.com（报名时间以指定邮箱收到邮件时间为准）；

③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相关文件是否收悉；

④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价文件报名登记表上的信息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竞价文件。

（3）下载获取：从竞价公告发布的网站上下载获取，

（4）竞价文件售价：

竞价文件售价0元人民币（竞价文件电子版）。

有意获取本项目竞价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请按上述时间、地点获取竞价文件，未按规定获取的竞价文件，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负。

5.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2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按竞价文件要求将密封后的响应文件送至（福建国诚招标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区古田路107号中美大厦24层）签收，拒绝接收逾期送达或不符合竞价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

接收响应文件地点：（福建国诚招标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区古田路107号中美大厦24层）

未按要求报送（材料不全，盖章密封不符合竞价文件规定，超过报价期限等）均视为无效报价。

6. 质疑提交

供应商对本次竞价文件提出质疑的，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原件的形式与（福建省建新医院或福建国诚招标有限公司）联系。

7. 竞价保证金：

本项目竞价保证金为900元人民币，竞价保证金须以对公转账、支票、汇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且应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否则资格审核不合格。采购代理机构将以竞价保证金收款银行提供的保证金到账时间为依据进行确认。

竞价保证金缴交指定账户：

开户名：福建国诚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福州城东支行

帐 号：3500 1610 0070 5253 0977-0003

8. 响应文件有效期：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90个日历日。

9.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按单个项目合同金额的1%向成交供应商收取。

10.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有关本次竞价文件的相关信息（包括竞价文件若有修改）都将在以下媒体发布，请潜在供应商随时关注相关网站，以免错漏重要信息。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www.ccgp.gov.cn；

福建国诚招标有限公司官网，网址 <https://www.fjgczb.com/>；

11. 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1.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名称：福建省建新医院

地址：福州市鼓楼区文林路 57 号

联系方式：王先生，0591-63180681

11.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	福建国诚招标有限公司	邮编：	350000
通讯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古田路107号中美大厦24层		
联系人、联系电话	丁成宗、0591-83393307		
电子信箱	83393301@163.com	传真：	0591-83393305
竞价保证金缴交银行账号信息	开户名称：福建国诚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福州城东支行		
	账 号：3500 1610 0070 5253 0977-0003		
代理服务费缴交银行账号信息	开户名称：福建国诚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福州城东支行		
	账 号：3500 1610 0070 5253 0977-0003		

附：竞价采购一览表

竞价采购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合同包	品目号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最高限价	竞价 保证金	备注
1	1	供应室外 包服务	1 批	90000	90000	900	-

备注：

1、供应商按合同包报价，对同一合同包内所有品目号内容报价时必须完整，评审与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以合同包为单位。

第二章 竞价须知

一、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有能力提供本竞价文件所述货物的法人、事业单位及其他组织均可能成为合格的供应商；

2. 供应商应符合并提交以下资格证明材料：

(1) 有能力提供本竞价采购文件所述货物的法人、事业单位及其他组织均可能成为合格的供应商；且要求具有项目经营范围的独立法人资格的国内供应方，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关资质材料等复印件。

(2) 供应商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供应商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其他供应商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具体证照复印件。

(3) 资格声明函：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件的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也无行贿犯罪记录。

(4) 单位授权书（若有）：若供应商代表为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授权书；若供应商代表为单位负责人，应在此项下提交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可不提供本授权书。响应文件正本中的本授权书（若有）应为原件。

(5) 特定资格要求：无。

3. 信用记录查询结果：①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为本项目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当日。②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③信用记录查询：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上述网站查询并打印供应商的信用记录。④经查询，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竞价活动（竞价开始时间）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届满的，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参加。

二、竞价保证金

供应商以对公转账、支票、汇票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竞价保证金，竞价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与本项目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一致。如竞价保证金到账时间超出本项目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则报价将被拒绝。

三、响应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个日历日。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四、响应文件的组成（响应文件可由下述部分组成, 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竞价响应声明
- （2）报价一览表
- （3）分项报价表
- （4）单位授权书
- （5）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6）资格声明函
- （7）技术要求响应表
- （8）商务条件响应表
- （9）退回保证金说明函
- （10）要求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内容（若有）

五、竞价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5.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竞价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5.2 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3 个工作日前，在竞价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不足 3 个工作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将对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竞价时间进行相应顺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原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竞价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竞价时间。

六、更正公告

6.1 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更正公告，则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竞价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作为竞价文件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6.2 更正公告作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知所有潜在供应商的书面形式，潜在供应商务必随时关注竞价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以免遗漏。

七、响应文件的编制

7.1 供应商须编制“竞价须知”第4条规定响应文件组成的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正、副本必须用A4幅面纸张打印装订，必须用胶装（为永久性、无破坏不可拆分）装订成册。响应文件正本须加盖封面章和骑缝章（或每页加盖公章），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在封面表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进行编制、装订、密封和标识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7.2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由后者签字，应提供“单位授权书”。

7.3 除非有另外的规定或许可，报价使用货币为人民币。

7.4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服务和工程符合竞价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货物、服务和工程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7.5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并由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是自然人的，须逐页签字）。

7.6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采购人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授权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校正章。

7.7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八、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8.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用密封袋密封，全部副本也用密封袋密封，并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正本”或“副本”字样。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密封将导致响应被拒绝。

8.2 每一信封密封处应注明“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 17 时 30 分之前（指竞价邀请中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及时间）不准启封”的字样，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3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由此造成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的责任。

8.4 响应文件应在竞价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送达，迟到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8.5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8.6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文件。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修改响应文件的，其响应报价将被拒绝。

8.7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参加竞价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首次采用竞价采购方式流标的项目，在组织新一轮竞价采购时，采购过程中合格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可以直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价采购”情形外），本次竞价程序终止，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将依法重新组织竞价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采购。

九、评审小组

9.1 采购人根据项目的特点组建评审小组，评审小组成员根据竞价文件要求负责审查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科学、择优的原则。

9.2 评审小组组成：由采购人除监督外的临时采购小组 3 人及以上人员组成。监督部门派 1 人负责竞价活动监督工作。

十、评审方法和标准

评审小组将按照竞价文件规定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在资格、符合性及报价审查合格的三家或以上供应商中确定响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注：（1）若有相同的最低评审价情况时，评审小组将在有关监督人员的监督下以随机现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候选人。

（2）首次采用竞价采购方式流标的项目，在组织新一轮竞价采购时，采购过程中合格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可以直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价采购。

（3）在评审期间，若出现符合本须知规定的所有响应条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的（除上述第（2）情形外），本次竞价程序终止，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将依法重新组织竞价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采购。

十一、评审程序：

11.1 评审主持人宣读有关事项要求；

11.2 由监督员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11.3 评审小组、监督员共同拆封响应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记录报价；

11.4 资格性审查：依据竞价文件的规定，在对响应文件详细评审之前，评审小组成员将依据竞价文件所述的资格标准对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供应商资格标准。如果供应商不具备资格标准，不满足竞价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其报价无效。

11.5 符合性审查：依据竞价文件的规定，评审小组成员还将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价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竞价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11.6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小组在资格、符合性及报价审查合格的三家或以上供应商中确定响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11.7 编制评审报告

十二、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2.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12.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2.3 如果供应商不接受按上述方法对响应文件中的算术错误进行更正，其报价将被拒绝。

十三、响应文件的澄清

13.1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在评审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一般为半个小时）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单位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3.2 细微偏差。响应文件在实质上响应竞价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13.3 评审小组应当书面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供应商在评审结束前予以补正。补正的程序和方法按照法律法规对澄清的规定执行。

十四、成交通知

14.1 评审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4.2 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合同不得对竞价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4.3 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民法典。

14.4 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若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服务或工程，则追加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14.5 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描述存在前后不一致、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或多份证明材料之间不一致情形之一但在报名审核中未能发现的，则将以响应文件

描述或证明材料中有利于采购人的内容进行验收，成交供应商应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及费用。

14.6 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价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能履约的将列入景弘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监狱管理局及其下属单位自行采购项目黑名单。

十五、供应商必须对其响应文件中提供各种资料、说明的真实性负责。在评审过程中，如有发现供应商有为谋取成交而提供虚假资料欺骗采购人和评委的行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其竞价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定标后，采购人有可能对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承诺内容和证明材料进行核查，成交供应商应无条件配合采购人的核查工作，不得托词拒绝核查或隐瞒真实情况。若在成交后签订合同时，发现成交供应商是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等违法违规行为，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供应商资格，其竞价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必须进行赔偿并负相关责任。

十六、本次采购项目废标界定

16.1 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除 16.5 情形外）；

16.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6.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总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16.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6.5 首次采用竞价采购方式流标的项目，在组织新一轮竞价采购时，采购过程中合格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可以直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价采购。

十七、本项目无效报价界定：

下列情况之一者，响应文件无效，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17.1 响应文件未按照本竞价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规定进行密封、标记的；

17.2 未按规定由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未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或签字人未经单位负责人有效授权委托的；

17.3 未按规定提交竞价保证金的；

17.4 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竞价文件要求的；

17.5 响应内容与采购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 17.6 供应商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
- 17.7 响应文件组成不符合竞价文件要求的；
- 17.8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17.9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预算总价的；
- 17.10 不符合竞价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 17.11 报价时，同一个采购包内所有品目号的内容不完整的；
- 17.12 供应商代表接受二个及以上供应商的授权参加报价的；
- 17.1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报价的；
- 17.14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除整体设计、规范编制和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之外的采购活动的；
- 17.15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参加报价的；

十八、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相互恶意串通投标：

- 18.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 18.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竞价事宜；
- 18.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18.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8.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18.6 不同供应商的竞价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十九、响应文件的语言

19.1 除竞价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

19.2 响应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二十、监督管理部门：（采购人）监督部门

第三章 竞价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一) 采购标的一览表

服务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合同包	品目号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最高限价	竞价 保证金	备注
1	1	供应室外包服务	1 批	90000	90000	900	-

一、项目概述

1. 供应室外包服务项目预算 9 万元，采购期限一年。

2. 本项目合同包成交候选人数量：1 名。

3. 报价说明

3.1、本项目于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9 万元，并作为本项目的最高限价。该价款包括中标人为履行本项目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税费、运输、包装、搬运、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及退换货所产生的费用等。

3.2、报价标准

本项目为竞价采购，成交供应商以下浮率形式进行报价。成交供应商应在报价文件中注明统一下浮率，下浮率仅作为计算结算单价使用，本项目合同金额为预算金额，即 9 万元。

结算单价=最高限价×（1-下浮率）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下述所有要求均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若负偏离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1. 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卫健委下发的《医院消毒供应中心管理规范》（2016 版）。提供符合公立医院评价、院感质控检查等有关医院检查所需的书面材料。

2. 提供可复用的医疗器械(包含外来厂家器械)、器具和物品的清洗、消毒、灭菌服务，并严格按照消毒供应中心“清洗、消毒及灭菌技术操作规范”的规定

提供服务，包括回收、分类、清洗、消毒、干燥、器械检查与保养、包装、灭菌、储存、发放等十个环节，并承担一切质量安全责任。

3. 提供的消毒灭菌方式需包含：高压灭菌、低温等离子灭菌。

4. 应按要求进行物理、化学、生物监测，符合医院消毒供应中心清洗、消毒、灭菌效果监测标准。属于植入物的物品必须在生物监测合格后方可发放。如有急诊需要，按规范提前放行处理。

5. 服务方需提供专用密闭箱及运输工具，定点到我院进行上门回收及清点，双方当面清点医疗器械(包含外来厂家器械)、器具和物品，有数量不符或器械表面有生锈、脱电镀、功能缺失等质量问题，服务方应在 1 小时内与我院进行沟通确认。灭菌包也需用专用密闭箱及运输工具到我院进行发放。下收下送时间为：周一到周五 2 次/日，周末及节假日 1 次/日，可根据实际工作情况进行协调。

6. 无菌包开包后如发现器械数量不符或器械表面有生锈、脱电镀、功能缺失等质量问题，我院会在 1 小时内与服务方进行沟通确认。

7. 应按规定及时提供灭菌服务，不得无故拖延。如有需要，应无条件加班，并在半小时内响应到医院接收器械进行清洗、消毒、灭菌服务，如无正当理由拒绝加班，应支付违约金，并沟通协调附近医院进行灭菌服务。

8. 服务方承担清洗、消毒、灭菌过程中的所有耗材、水电气等成本。

9. 服务价格包含清洗消毒及灭菌服务、耗材成本及下收下送费用。

10. 因服务方原因导致灭菌失败的，造成无法使用或医疗事故的由服务方承担全部过错及赔偿责任并赔偿相关损失。服务方在运输途中污染了灭菌的医疗器械、器具、物品等，造成无法使用或医疗事故的，由服务方自行承担责任。若在使用过程中发现湿包及包内化学指示卡变色不合格，有权退回并由服务方重新进行免费消毒灭菌。

福建省建新医院灭菌物品

灭菌类别	品名	包内器械数或规格	包装材料	最高限价(元)
高温 高压	手术/诊疗器械	小包（纸塑袋）（<100mm×20cm-30cm）	纸塑袋	10
		中包（纸塑袋）（<150mm×20cm-30cm）	纸塑袋	15
		大包（纸塑袋）（<200mm×20cm-40cm）	纸塑袋	20
		加大包（纸塑袋）（<300mm×20cm-40cm）	纸塑袋	25
		少于 20 件 无纺布 小包（<40cm×40cm-60cm）	无纺布	25
		少于 20 件 无纺布 中包（<80cm×80cm-90cm）	无纺布	35
		少于 20 件 无纺布 大包（<100cm×100cm-120m）	无纺布	45
		大于 20 件 （计件）	布类或无纺布	每件 1.65 元
	消毒包	特大 重量≤7kg	布类或无纺布	50
		大包（<36-50×<30×<30）重量≤5kg	布类或无纺布	40
		中包（<26-15×<20×<20）重量≤3kg	布类或无纺布	30
		小包（<15×<10×<10）重量≤1.5kg	布类或无纺布	20
	敷料包	大包（不含清洗）（<100cm×100cm-120m）	布类或无纺布	50
		中包（不含清洗）（<80cm×80cm-90cm）	布类或无纺布	40
		小包（不含清洗）（<40cm×40cm-60cm）	布类或无纺布	30
低温灭菌		小包（不含清洗）（<100mm×10cm-20cm）	纸塑袋	20
		中包（不含清洗）（<150mm×10cm-30cm）	纸塑袋	35
		大包（不含清洗）（<200mm×20cm-40cm）	纸塑袋	50
		加大包（不含清洗）（<300mm×20cm-50cm）	无纺布或纸塑袋	70
外来器械		一包 250 元(包含生物监测费用), 加一包加 50 元, 单独清洗 50 元		
汇总价格		——	——	

三、商务要求（下述所有要求均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若负偏离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3.1 服务交付地点：福建省建新医院（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洪山镇文林路 57 号）

3.2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满止（合同期内，若合同价款达到预算人民币 9 万元，则合同自动终止）

3.3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否

3.4 验收条件：

验收应按照规定或约定进行，具体如下：

3.4.1. 项目验收质量按国家要求标准或行业标准执行，没有国标行标的，按通常标准或符合合同标的的特定标准履行，若由于乙方的责任造成服务质量达不到合同文件约定的要求，乙方应负责返工直至符合要求，由此造成的直接损失由乙方负责；如乙方服务达不到本合同约定的要求导致甲方采取积极补救措施后仍无法开展工作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支付当月服务费用。

3.4.2. 甲方对乙方的服务情况进行现场验收。服务所涉及到的相关耗材，甲方根据本合同所约定的材料清单及要求对材料的品牌、外观、规格、数量进行验收，乙方必须在验收现场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

3.4.3. 乙方须对每次服务做好验收记录，由双方代表签字确认。乙方并负责验收材料整理，结算时提供给甲方。

3.4.4. 无菌包开包后如发现器械数量不符或器械表面有生锈、脱电镀、功能缺失等质量问题，甲方应在 1 小时内与乙方进行沟通确认。若为乙方问题，应承担责任并给予相应补偿。

四、服务款项结算方式

4.1 每月结算一次，按实结算。乙方每月 10 日前提供上个月的费用明细清单，甲方及时核对并签字确认，如有疑问，及时提出。双方核实无误并签字确认后，乙方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费用。

五、合同签订

5.1 详见第四章合同参考模版

六、其他事项

6.1. 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采购文件未列明的情形，则竞价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执行。

6.2. 如采购人上级主管部门出台新的规定，本项目相关要求与之不符的，竞价人均应无条件配合按新的规定执行。

6.3. 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竞价人的投标（响应）文件以及相关的承诺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4. 采购文件未明确的其它约定事项或条款，待采购人与成交人协商一致后，双方可在合同中另行补充。

6.5. 本合同一式四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采购人执贰份，供应商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6 关于“违约责任”的说明：

详见第四章“合同文本”

6.7. 关于“诉讼相关费用承担”的说明：

若因成交供应商未履行合同项下义务导致采购人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人身财产的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等），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6.8. 关于“不可抗力”的说明：

6.8.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6.8.2 本方案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6.9 关于“专利权及知识产权”的说明：

成交供应商须保障采购人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采购人无关，成交供应商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采购人因此而遭致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赔偿该损失。

6.10 关于“保密条款”的说明：

6.10.1、成交人应当对本合同的内容、因履行本合同或在本合同期间知悉的

或收到的甲方的财务、技术、产品信息、民警资料或其他工作上的文件资料、工作内容等予以保密，不得向本合同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签订并严格执行《单位保密承诺书》；成交人进入甲方工作区域的工作人员需严格履行保密义务。

6.10.2、成交人违反本条约定泄露甲方的涉密信息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人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6.10.3、本条款不因合同届满或解除而失效。

6.11. 关于“廉政条款”的说明

成交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不得有以任何形式行贿采购人工作人员的行为，若发现并被核查属实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且不退还履约保证金，情节严重的，成交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还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成交供应商的礼金及吃请等，如有违反廉政纪律等行为的，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情节严重的，还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12. 关于“合同纠纷处理方式”的说明

6.12.1 争议处理方式

双方必须认真履行合同条款。因合同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12.2 合同补充和修改

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并经双方签字并盖章确认。

6.13. 其他说明

采购人确认其送达地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文林路 57 号福建省建新医院内，联系方式为：0591-63180716；邮箱：/。

成交供应商确认其送达地址为：，联系方式为：；邮箱：/。以上合同约定的单位地址、邮箱、电话等联系方式作为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告知书、通知书、工作联系单、协议文件、诉讼或仲裁文书，送达主体可以是合同各方、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及各行政机关。

送达主体按照上述送达地址进行送达，视为有效送达；上述送达地址、受送达人、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变更一方应履行通知义务，因当事人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书面告知，导致未能被当事人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的，以邮寄件退回之日视

为送达之日；直接送达的，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履行送达地址变更通知义务的，以变更后的送达地址为有效送达地址。

第四章 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福建省建新医院

供应室外包服务采购合同

甲方：福建省建新医院

乙方：

甲乙双方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前提下，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乙方向甲方供应室外包服务相关事宜达成以下协议，以兹共同信守：

一、合同标的

乙方向甲方提供可复用的医疗器械、器具和物品的清洗、消毒、灭菌服务。

二、合同金额

本项目合同金额按实结算，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9 万元。合同期内，若合同价款达到预算人民币 9 万元，则合同自动终止。

三、结算价格

见本合同附件《消毒灭菌价格表》（以竞价人实际响应为准）。该价格包括乙方为履行本项目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税费、服务人员的人工费、调试费、服务人员来往交通费等费用）。

四、服务时间、地点和条件

1. 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满止，上门服务时间以甲方指定部门实际通知为准。（合同期内，若合同价款达到预算人民币 9 万元，则合同自动终止）

2. 服务地点：福建省建新医院（福州市鼓楼区文林路 57 号）

3. 交付条件：乙方依照《医院消毒供应中心管理规范》（2016 版）的有关规定，向甲方提供清洗、消毒、灭菌完毕的医疗器械、器具和物品。

五、服务内容及要求

1. 乙方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卫健委下发的《医院消毒供应中心管理规范》（2016 版）。提供符合公立医院评价、院感质控检查等有关医院检查所需的书面材料。

2. 乙方提供可复用的医疗器械(包含外来厂家器械)、器具和物品的清洗、消毒、灭菌服务，并严格按照消毒供应中心“清洗、消毒及灭菌技术操作规范”的规定提供服务，包括回收、分类、清洗、消毒、干燥、器械检查与保养、包装、灭菌、储存、发放等十个环节，并承担一切质量安全责任。

3.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安排灭菌包的消毒方式，可提供的消毒灭菌方式有：高压灭菌、低温等离子灭菌。

4. 乙方应按规定要求进行物理、化学、生物监测，符合医院消毒供应中心清洗、消毒、灭菌效果监测标准。属于植入物的物品必须在生物监测合格后方可发放。如有急诊需要，按规范提前放行处理。

5. 乙方需提供专用密闭箱及运输工具，定点到甲方进行上门回收及清点，双方当面清点医疗器械(包含外来厂家器械)、器具和物品，有数量不符或器械表面有生锈、脱电镀、功能缺失等质量问题，当面进行沟通并确认。灭菌包也需用专用密闭箱及运输工具送到甲方进行发放。下收下送时间为:周一到周五 2 次/日，周末及节假日 1 次/日，可根据实际工作情况进行协调。（通常于周一到周六每天上午 9:00 前到甲方接收需要消毒灭菌的物品，下午 17:00 前送回消毒灭菌好的物品，双方应安排人员进行现场清点交接核对，并进行交接签字登记。节假日及周末提前协商解决。）

6. 乙方应按规定及时提供灭菌服务，不得无故拖延。节假日另行安排，如有需要，应无条件加班，并在一小时内响应到医院接收器械、器具和物品进行清洗、消毒、灭菌服务。

7. 甲方若在使用过程中发现湿包及包内化学指示卡变色不合格，有权退回并由乙方重新进行免费消毒灭菌。

8. 乙方承担清洗、消毒、灭菌过程中的所有耗材、水电气的成本。

9. 服务价格包含清洗消毒及灭菌服务、耗材成本及下收下送费用。

10. 因乙方原因导致灭菌失败，造成无法使用或甲方发生医疗事故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过错及赔偿责任并赔偿相关损失并报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乙方在运输途中污染了灭菌的医疗器械、器具、物品等，造成无法使用或医疗事故的，

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11. 乙方应按约定提供灭菌服务，不得无故拖延。如遇停水停电、机器故障等特殊情况下，应及时通知甲方，以便甲方及时调整手术方案。

12. 特殊感染病人使用后的器械由甲方负责按国家卫生部相关规定进行单独密闭装箱放置，并标识明确。因甲方未按规定装箱放置或未明确标识给双方工作人员造成职业暴露的应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13. 甲方在合同期内若有采购新的需要洗消的器械（如腔镜等），应让器械厂商派员到乙方消毒供应室处作相应的洗消程序及注意事项培训，直至乙方消毒供应室人员掌握相关技能为止。

14. 甲方器械有属于植入物的物品必须提前 1 个工作日告知，并且甲方应向乙方给付植入物品的生物监测费，否则乙方有权延迟履行约定服务义务。生物监测费 150 元/锅，不含清洗费和消毒费。

六、服务费用结算

每月结算一次，按实结算。乙方每月 10 日前提供上个月的费用明细清单，甲方及时核对并签字确认，如有疑义，及时提出。双方核实无误并签字确认后，乙方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费用。

七、验收条件

验收应按照相关规定或约定进行，具体如下：

1. 项目验收质量按国家要求标准或行业标准执行，没有国标行标的，按通常标准或符合合同标的的特定标准履行，若由于乙方的责任造成服务质量达不到本合同文件约定的要求，乙方应负责返工直至符合要求，由此造成的直接损失由乙方负责；如乙方服务达不到本合同约定的要求导致甲方采取积极补救措施后仍无法开展工作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支付当月服务费用，乙方还须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

2. 甲方对乙方的服务情况进行现场验收。服务所涉及到的相关耗材，甲方根据本合同所约定的材料清单及要求对材料的品牌、外观、规格、数量进行验收，乙方必须在验收现场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

3. 乙方须对每次服务做好验收记录，由双方代表签字确认。乙方并负责验收材料整理，结算时提供给甲方。

4. 无菌包开包后如发现器械数量不符或器械表面有生锈、脱电镀、功能缺失等质量问题，甲方应在 1 小时内与乙方进行沟通确认。若为乙方问题，应承担相应责任并给予相应补偿。

八、违约责任

1. 解除合同违约责任

本合同生效后，因乙方违约行为导致本合同无法正常继续履行或提前终止，乙方还应支付本合同价款（合同中标价金额人民币 9 万元）10%的违约金，违约金甲方可优先从乙方服务费中扣除。

2. 逾期提交发票、延迟付款等违约责任

乙方须在约定的时间内完成结算对账并将合法有效发票及相关材料送达甲方指定部门，除双方协商同意外，如因乙方原因未及时提供发票等相关材料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100 元。违约金直接从甲方应支付乙方的费用中扣除，不足部分，乙方应自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缴纳。

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未付款，每日按未支付服务费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未能及时提供上述发票或提供发票不合格，甲方应顺延付款期限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3. 分包转包违约责任

乙方不得将本项目进行分包或转包，如发现经查实，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还须支付甲方本合同金额 20%的违约金。

4. 进入监管区有关违约责任

乙方进入甲方监管区的工作人员必须遵守甲方的工作制度和监管安全规定，服从甲方人员的指挥，不得为罪犯传递信息、现金、手机、毒品、枪支、刀具等违禁品、违规品，若发现有前述违规违法行为并发现经核查属实的，乙方须马上更换工作人员，并视情况向甲方支付 10000 元-20000 元的违约金。发生二次（含）以上前述违规违法行为或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还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诉讼相关费用承担

若因乙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导致甲方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人身财产的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等），均由乙方承担相应违约和赔偿责任。

6. 乙方未能按规定提供服务

乙方应按合同要求及时提供灭菌服务，不得无故拖延（包括按时收取及按时发放）。如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加班，应支付违约金 1000 元/次（为避免小装量效应，乙方应及时与甲方临床科室沟通后合理安排），并沟通协调附近医院进行灭菌服务。

因乙方原因造成项目无法按时完成的，视为乙方违约，服务过程中如有一次无法按时完成，甲方有权扣除合同金额 0.5%的违约金。

九、违约终止合同

1.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若遇政府部门或上级单位出台有关该项目的政策调整，继续履行合同违反相关政策文件要求的，甲方须提前通知乙方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本合同解除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同时，甲方应在通知乙方后 5 个工作日内将未支付的服务费用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2. 甲乙双方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甲方发出的书面违约通知后 30 天内（或经甲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乙方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解约通知，终止全部或部分协议：

（1）乙方未能在协议约定的期限内或甲方准许的合理延期内进行服务。

（2）乙方未能履行协议项下的任何其它义务。

十、不可抗力

1. 因不可抗力造成无法依约履行合同义务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相关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及持续期间的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

十一、保密条款

1、乙方应当对本合同的内容、因履行本合同或在本合同期间知悉的或收到的甲方的财务、技术、产品信息、民警资料或其他工作上的文件资料、工作内容

等予以保密，不得向本合同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签订并严格执行《单位保密承诺书》；乙方进入甲方工作区域的工作人员需严格履行保密义务。

2. 乙方违反本条约定泄露甲方的涉密信息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 本条款不因合同届满或解除而失效。

十二、廉政条款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有以任何形式行贿甲方工作人员的行为，若发现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有本款所述违规行为并被核查属实的，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及吃请等，如有违反廉政纪律等行为的，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情节严重的，还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二、合同纠纷处理方式

1. 合同争议处理方式

甲乙双方必须认真履行合同条款。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合同补充和修改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本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均应采取书面形式，经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并盖章确认后，合同变更内容或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通知与送达

甲方确认其送达地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文林路 57 号福建省建新医院，联系方式为：0591-63180681。

乙方确认其送达地址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以上合同约定的单位地址、邮箱、电话等联系方式作为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告知函、通知书、工作联系单、协议文件、诉讼或仲裁文书，送达主体可以是合同各方、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及各行政机关。

送达主体按照上述送达地址进行送达，视为有效送达；上述送达地址、受送达人、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变更一方应履行通知义务，因当事人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书面告知，导致未能被当事人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的，以邮寄件退回

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直接送达的，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履行送达地址变更通知义务的，以变更后的送达地址为有效送达地址。

十三、其他

1. 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以及相关的承诺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一式肆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甲方执三份，乙方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页）

甲方（盖章）：

单位地址：福州市鼓楼区文林路 57 号

单位法定（授权）代表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福建海峡银行福州洪山支行

帐号：100024537170010001

乙方（盖章）：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 编制要求：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竞价文件内容，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要按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制，并保证其所提交的全部资料是不可割离且真实、合法、有效、准确、完整，否则造成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法律责任。

2. 格式要求：响应文件应由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每页加盖公章或骑缝章。

封面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_____

所投合同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供应商代表（印刷体）：_____ 签字：_____

手机：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目录

- 1、竞价响应声明
- 2、报价一览表
- 3、分项报价表
- 4、单位授权书
- 5、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6、资格声明函
- 7、技术要求响应表
- 8、商务条件响应表
- 9、退回保证金说明函
- 10、要求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内容（若有）

1、竞价响应声明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竞价文件，本人____（全名、职务）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正本__份和副本一式__份。

一、我方同意在本项目竞价文件中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__天内（响应文件有效期）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二、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价文件，包括竞价文件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我方承诺接受竞价文件中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三、我方承诺我方满足竞价文件中要求的供应商的资格要求的法定条件和特定条件。

四、我方保证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合法的。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目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承诺遵守竞价文件的有关规定，按照竞价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六、竞价保证金：我方承诺，若出现竞价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情形，同意贵单位不予退还。竞价保证金或保函有效期与响应文件有效期保持一致。

七、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评审小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管部门进一步审查其中任何资料真实性的要求。

八、除竞价文件另有规定外，对于贵单位按照下述联络方式发出的任何信息或通知，均视为我方已收悉前述信息或通知的全部内容：

通信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联系人、联系电话、手机、传真、电子邮箱等）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采购包	品目号	采购标的	单价（现场）	数量	总价（现场）
1	1-1				
	1-*				
	...				
	报价总价（大写金额）：整。				

※注意：

1、请供应商按照此格式填写，若竞价文件有多个采购包，须按照所报采购包的顺序依次填写，反之则删除相应内容。

2、报价一览表列示的采购包必须与分项报价表列示的采购包一致（即若报价一览表列示为采购包 1，则分项报价表也必须列示为采购包 1，以此类推）。

3、“大写金额”指报价总价用“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等字样进行填写。

供应商： （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3、分项报价表（货物/服务项目适用）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采购包	品目号	货物名称/服务名称	规格	来源地	单价（现场）	数量/服务期限	总价（现场）	备注
1	*-1							
	...							
	报价总价（大写金额）：_____ 整。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 “采购包”、“品目号”、“货物名称/服务名称”及“数量/服务期限”应与第三章《采购标的一览表》中的有关内容（“采购包”、“品目号”、“货物名称/服务名称”及“数量/服务期限”）保持一致。

1.2 货物类项目：“规格”项下应填写货物制造厂商赋予的品牌（属于节能环保清单产品的货物，填写的品牌名称应与清单载明的品牌名称保持一致）及具体型号。“来源地”应填写货物的原产地。

1.3 服务类项目：“规格”项下应填写服务提供者提供的服务标准及品牌（若有）。“来源地”应填写服务提供者的所在地。

2、若竞价文件要求供应商对“备品备件价格、专用工具价格、技术服务费、安装调试费、检验培训费、运输费、保险费、税收”等进行报价的，请在本表的“备注”栏中填写。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分项报价表（工程项目适用）

【编制说明】

1. 各供应商应根据竞价文件的要求，在响应文件中提出为完成本项目相应采购包工作所必须包含的详细工作内容（如：详细具体货物或服务或工程量清单内容），并以此做出详细的报价书。详细报价书应做出详细完整的报价单价和合价，并汇总计算出报价总价。格式由供应商根据项目特点自行拟制。

2. 为完成相应采购包项下的全部工作所涉及的费用都应包含在详细报价书的各个单项中，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和评估。供应商未做详细分析或理解偏差错漏或不认真严谨等原因造成其未将本合同项下相关项目和费用列入详细报价书的，均视同相关项目和费用为已包含在详细报价书的其他单价或合价中，采购人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再多还少补。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

4、单位授权书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的单位负责人（填写“单位负责人全名”）授权（填写“供应商代表全名”）为供应商代表，代表我方参加（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的竞价，全权代表我方处理竞价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报价、递交与竞价有关材料、签约等。供应商代表在竞价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

供应商代表无转委托。特此授权。

（以下无正文）

单位负责人： 身份证号： 手机：

供应商代表： 身份证号： 手机：

授权方

供应商： （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接受授权方

供应商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单位负责人、供应商代表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要求：真实、有效、清晰

5、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致：（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 ） 供应商为法人（包括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

现附上由（填写“签发机关全称”）签发的我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请填写法人的具体证照名称）复印件，该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 供应商为非法人（包括其他组织、自然人）的

☐ 现附上由（填写“签发机关全称”）签发的我方（请填写非自然人的非法人的具体证照名称）复印件，该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现附上由（填写“签发机关全称”）签发的我方（请填写自然人的身份证件名称）复印件，该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供应商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 ）中打“√”并选择相应的“□”（若有）后，再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供应商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其他供应商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具体证照复印件。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资格声明函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已知晓竞价文件要求并认真审核自身情况，在此郑重声明，我方具备并满足下列各项条款的规定。本声明如有虚假或不实之处，我方将失去合格供应商资格且我方的竞价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件的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6、无行贿犯罪记录；

7、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未在景弘集团有限公司黑名单内（企业项目适用）；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有效性负责，并愿意根据竞价文件和竞价过程中贵方要求提供全部现有资料、数据、文件等予以证实。

对于接受联合体形式的竞价且供应商是联合体的，则联合体各成员都应当提交本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 （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7、技术要求响应表

项目编号：_____

采购包	品目号	竞价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应答	是否偏离及说明
*	*-1			
	...			
...				

※注意：

1、供应商应在“竞价文件要求”“响应文件应答”中按竞价文件第三章竞价内容及要求中“二、技术和服务要求”的内容逐项详细对应应答。

2、对竞价文件关于“大于（或小于）等于”等某个区间值范围内的内容，报价响应应填写具体的数值，但技术指标只能以范围作响应的除外。

3、“是否偏离及说明”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若需要说明的内容因竞价文件中的格式特殊或需特殊表达的，可另页应答。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8、商务条件响应表

项目编号：_____

采购包	品目号	竞价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应答	是否偏离及说明
*	*-1			
	...			
...				

※注意：

1、供应商应在“竞价文件要求”“响应文件应答”中按竞价文件第三章竞价内容及要求中“三、商务条件”的内容逐项详细对应应答。

2、对竞价文件关于“大于（或小于）等于”等某个区间值范围内的内容，报价响应应填写具体的数值。

3“是否偏离及说明”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若需要说明的内容因竞价文件中的格式特殊或需特殊表达的，可另页应答。

供应商：_____
（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9、退回保证金说明函

致：_____

我方参与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竞价,提供人民币_____元竞价保证金，当可以退回时，请退回到我公司以下账户：

开户名：_____

开户行：_____

帐 号：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联系方式：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本次项目竞价保证金汇款单

10、要求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内容（若有）

说明：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根据项目的特点和需要，在竞价文件中对要求作为相应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内容进行具体规定或附表格式，供应商应按照竞价文件要求提供相关承诺及材料（格式自拟），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供应商： （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